

花布书包里的旧时光

□尚庆朝

周六晚8时许,我收到老同学发来的微信图片,点开一看,是一个花布书包。18个五颜六色的直角三角形拼出9个正方形图案,图案四条边的4个长方形又组成一个大正方形,大正方形外侧的四块蓝色长方形布块,构成了书包的完整表面。

他在微信里留言:“我洗了一下,晒干了有空给你带过去。”拨通电话,老同学告诉我,前几日整理库房时发现了这个书包,书包带上写的名字还清晰可见。他依稀记得,我从学校参军入伍时,在他家吃了送行饺子,无意间把书包落在了他家,只是书包里的书籍早已不知去向。

我把书包图片拿给母亲看,她脱口而出:“你小时候,我常给你做这样的书包,大概做了七八个呢!”我提醒她:“这就

是您给我做的,是我参军入伍前的最后一个书包。”母亲笑着说:“我说怎么看着眼熟,原来是我做的,只是时间太久了,快40年了吧?”我们的思绪穿越时空,聊起过往,回到了我的学生时代。

那五颜六色的三角形布料是拼凑而成的,这些布料都是做衣服、做鞋时的下脚料,还有一些是从裁缝那里要来的碎布条,它们正好可以剪成小小的直角三角形,经拼接后组成漂亮的正方形图案。

上学时,我与书包形影不离。里面装着课本、作业本、文具盒,它里面装的是知识,是未来的希望,是通向外面精彩世界的工具。周末休息,做完作业后,它又成了我的工具包。我清晰地记得,我和妹妹各自在脖子上挎着书包,跟着母亲来到庄稼地,弯腰摘绿豆荚、摘棉花。书包用来装棉花,装满后,我们就把棉

花倒进垄沟上蛇皮袋组装的大包里,继续采摘。像白云一样的棉花是家里的主要经济来源,必须在秋高气爽时摘完、晾晒,才能拉到收购站卖个好价钱。我们把一朵朵“白云”快速装进书包,也把希望装进心里。

我们的书包真是个万能工具,不管是装绿豆荚、豇豆荚,还是装棉花,或是装入崭新的课本,都给我的学生时代带来无尽的快乐和希望。我会在阳光灿烂的午后,把书包认真清洗干净,晾晒好,第二天它又会被赋予新的使命。

“你这同学真懂你。”母亲的话把我的思绪拉回现实。是啊,他懂得这个褪色的花布书包里装着的是我们共同的青春。

如今,我静静等待着与老友重逢的日子,等待着那个缝进时光里的花布书包再次回到我的手中。

第一支钢笔

□陈亦权

我的书柜里,至今还收藏着一支钢笔,它的笔身油漆已经被磨光了,露出黄黄的铜色,它的笔头也已经写不出字了,但它,却是我这辈子最珍贵的藏品。每当看见它,四十年前的那个下午,父亲牵着我走进供销社的那一幕,还会在我脑子里清晰浮现。

上小学三年级时,同学们开始用钢笔写字。我攥着铅笔头,看着同桌的钢笔在纸上划出流畅的蓝线条,心里像被猫爪挠着。回家跟父亲要,他正蹲在门槛上补鞋,布满裂口的手顿了顿,说:“再等等,卖了萝卜就给你买!”可是一等再等,父亲始终没有把钢笔给我买回来……

每天放学,我都会顺路去供销社,站在柜台前对里面的那支孔雀蓝钢笔发呆。终于在不久后的一个周六,那天中午放学时(当时的周六放半天假),我看供销社的人没有留意到我这边,我鬼使神差地踮起脚尖,伸手飞快地把它塞进了书包。一路狂奔回家,立刻兴致勃勃地用它来写作业了。

很快,我的新钢笔被来叫我吃晚饭的父亲留意到了。“哪儿来的?”他放下粗瓷碗,声音很沉。“借、问同学借钱买的。”我不敢看他的眼睛,后背已沁出冷汗。父亲没追问,只是沉默地扒完饭,然后轻声地说:“孩子,给你两个选择,要么用十个谎来圆这一个谎,要么现在说实话,错误就到这为止,我会陪你担着。”

我咬着嘴唇,眼泪先掉了下来,断断续续说出了实情。父亲没打我,只是叹了口气,起身出去了。母亲

告诉我,他肯定出去借钱了。没过几分钟,父亲回来了,站在门口对我说:“把钢笔带上,跟我出来!”

父亲带着我往镇上走去,很快,来到了供销社,我站在外面不敢进去,父亲脸一沉,把我揪了进去。父亲让我把钢笔放在柜台上,然后把事情和售货员说清楚,售货员纳闷地看着我们,不知道发生了什么。我把钢笔放在柜台上,流着泪说:“阿姨,刚才我偷了这里的一支钢笔……”

“啊?”售货员吃惊地看着柜台上的钢笔,“这是……”父亲连忙掏出钱来说:“原本是应该要还给你们的,但是钢笔这东西用过了就没法再卖了,所以你看一下多少钱,我把钱付给你!”售货员核对清楚以后,这才意识到柜台里真的少了一支钢笔。“一块两毛钱!”售货员对父亲说。父亲付了钱,又拉着我对售货员道歉,我低着头说“对不起”,售货员把钢笔递给我说:“既然付了钱,那就把钢笔拿上吧。”没想到父亲也对售货员鞠了一躬说:“是我没教好孩子,对不住……”父亲的鞠躬道歉,让我再次流出了眼泪。

回家的路上,父亲看着远方说:“孩子,一定要记住:不是自己的东西,再小的东西也不能要,更不能偷,穷不丢人,没了人品才是真丢人。”他顿了顿,声音软下来:“也是爹的错,没能早点给你买,让你动了歪心思……”我攥着那支钢笔,眼泪落在笔上,比挨揍更难受。

后来我有了无数支钢笔,却始终留着这一支。如今,父亲早已不在,可他的教诲却为我撑起了最坚实的人格底色。这支钢笔,早就成为我一生的精神标尺。

□杨卫中

“一九二九不出手,三九四九冰上走。”记得小时候,一到数九寒天,小孩子们都会有模有样地跟着大人说这句顺口溜。

在我儿时的记忆里,老家的冬天彻骨的寒冷。尤其是“数九”节气,手脚都冻得发疼、发麻。火盆取暖就成了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,在那个物资匮乏的年代,给我带来了无尽的欢乐和喜悦。

我家的火盆不大,是父亲用一个废弃的陶罐改造的,口大底小,厚重笨实,由于经常与草木灰相伴,整个火盆都黑黝黝的。每天早上,做完饭后,母亲就会用铁锹将灶膛里还未燃尽的炭火铲到火盆里,再放些细碎的干树枝、玉米芯,屋里顿时寒气尽消,暖烘烘的,一家人围盆而坐,调皮的我不时地在火盆上方搓着小手,还用木棍捅弄炭火,弄得火星四溅,招来父母亲的训斥。家人们闲聊说笑的同时,或烘烤食物,或兼顾闲话,火盆里红红的火苗,映着一家人红红的脸庞,透着吉祥和幸福,家暖情浓,平淡的生活过得有滋有味。

冬日里,家中时常有人来串门,父亲便会热情地招呼他们进屋烤烤火暖暖身子,他们围着红红的一盆炭火,你一言我一语,聊些天南海北的奇闻趣事和家常话,时不时地会掏出烟互相敬让着,用火盆里的炭火引燃,吧嗒吧嗒地吞吐属于农家特有的闲适和惬意,气氛和谐,亲热,你说我笑的人情味,就像火盆里的火一样温暖浓厚,温馨纯粹。有时,婶子大娘们,一边围着火盆烤火,一边纳鞋底、织毛衣,互相开心地取笑逗乐着,一盆炭火,让本有些寡淡的日子变得活色生香,满是情调。

火盆不仅能烤火取暖,还能烘烤美食。我们将金黄晶亮的玉米粒放在火盆里,不消二三分钟,就见火盆里发出“噼啪噼啪”的声响,崩起一股股烟灰,携带着新鲜的特有香气,一个完整的爆米花欢快地蹦跳出来,跃然旋落于盆檐四周,小伙伴们不顾烫手去捡拾,吹一吹上面的灰,嚼在嘴里香香的,脆脆的,甜甜的,甯提多开心了。最能绽放味蕾的还是烤红薯。我们从地窖里挑拣出一些细长的红薯,埋入火盆灰烬中烘烤,咽了无数次口水,便急不可耐地拨拉出来,一边用嘴吹,一边左手换到右手,剥掉黢黑的外皮,也顾不得烫嘴,狠狠地咬上一小口,绵绵的香甜味儿从舌尖上蔓延开来。吃着外焦里嫩、香味扑鼻、软糯香甜的烤红薯,暖胃饱腹,那真是人间美味。

火盆的另一大功能就是每天早上能给我烘烤一下冰凉的棉衣。早晨,屋里冷嗖嗖的,从被窝里钻出来,就会冻得人起一身鸡皮疙瘩,母亲就拿着我们的衣服到火盆上烘烤一下,等到棉衣烤得暖暖的,我们便赶紧把带有温度的、更饱含浓浓母爱的衣服穿上,热烘烘的棉袄、棉裤穿在身上,一股股暖流便霎时涌遍全身,心里美滋滋的。

岁转乾坤,时序更迭。那流年里的一盆炭火,虽已成过往,但温暖依旧,在我生命的记忆深处,它燃烧的是充满挚爱亲情的岁月,温暖的是整个漫长寒冷的冬季,承载的是刻骨的烙印与温馨的寄托,默默地发着光,生生不“熄”……

千层底里的母爱

□许海利

童年的时候,农村缺衣少食,衣服总是“新三年旧三年,缝缝补补又三年”,但鞋子不行,那时我正铆着劲儿长身体,脚一年一个尺寸,母亲每年都要为我纳制千层底的新棉鞋。

纳制一双千层底棉鞋,需经过剪裁鞋样、填制鞋底、纳底等多道工序,非常耗时费力。那时每年到了夏天,母亲就会翻出平日攒下的旧布块、碎布条,在洗衣盆里一遍遍搓洗干净,晾在院中的绳子上。

晒干后,她坐在小板凳上,握着剪刀细细裁开,变成大小匀称的布片,接着用竹刷蘸着黏稠的糨糊,对着堂屋的门板开始刷了起来。每刷出均匀的一层,就铺上一片布,用手抹平压实;又刷一层糨糊,再铺一片布,如此反复,就制作成了一块多层碎布粘在一起的布板,母亲叫它“疙把”。

等“疙把”在太阳下晒得硬挺挺时,母亲就把它揭下来,而后取出压在箱底的鞋样,比着大小在“疙把”上裁剪,剪几层叠加在一起,就成了鞋底的材料。然后用锥子在边沿固定一圈,用剪刀修剪整齐,再把一块白布照着鞋底的样子剪下来,粘在剪好的鞋底上做面,接着剪一条白布条把边缘包一圈,一个鞋底的雏形就做好了,等空闲时就可以纳鞋底了。

白天母亲要下地侍弄庄稼,回家还要烧火做饭、缝补衣裳,纳鞋底的活,全要挤在夜晚。冬夜的煤油灯昏黄,我们兄妹围在桌边写作业,母亲就坐在旁边的矮凳上,怀里抱着千层布鞋底,手里攥着粗麻绳。为了让针尖顺利穿过厚实的布层,她

每纳一针,都要把针尖往发间蹭一蹭,有好几次,我抬头撞见针尖扎破她的手指,血珠冒出来,她只是飞快地把手指含进嘴里吮一下,眉头都不皱,手里的针线已经又扎了下去。

多少个夜晚,窗外的西北风“呼呼”地刮,拍打着窗棂,老屋里冷得人缩脖子,只有麻绳穿过布层的“嘶啦”声,在寂静里格外清晰。有时我夜里醒转,天已泛出浅青的黎明,母亲靠在炕边的铺盖卷上,和衣打着盹,针线筐歪在腿边,油灯早烧干了油。而我的枕头旁,总摆着一双黑绒面的棉鞋,鞋帮挺括,鞋底厚实,连绒面上的绒毛都梳得整整齐齐。我轻轻给母亲掖好被角,把新鞋抱在胸口,那余温烫得我眼眶发热,眼泪顺着眼角滑进枕巾里。

从小到大,我记不清母亲裁过多少张鞋样,纳过多少双鞋底,更数不清穿坏了多少双棉鞋。冬天的教室没有炉子,冻得人脚趾发麻,可我穿着母亲做的棉鞋,双脚永远是暖的,能安安稳稳地握着笔,把一个个生字写进作业本里。

如今母亲老了,眼睛花得穿不上针,手指也因为常年劳作变得僵硬,再也拽不动那粗针硬线。但每当寒风起,我总会想起那盏昏黄的煤油灯,想起母亲低头纳鞋底的模样:发间的银丝、指尖的薄茧、针尖的血珠,都一针一线织进了千层底里……

本版邮箱:yzwbwszh@163.com